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證券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股份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全球發售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參閱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2月29日所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有關下述全球發售的詳情。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9）

澄清公告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11.13條的規定，本公司主動發出本公告，旨在澄清於2012年2月29日的若干報章報道（「報道」）所載有關本集團的若干資料。

董事會得悉有關報道論及（其中包括）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蔡晨陽先生（「蔡先生」）於2012年2月28日舉行的記者招待會（「記者招待會」）所發表的意見，指出：「預期豬肉價格會於本年度（2012年）維持穩定及可能會於下年度（2013年）略為上升」（「該陳述」）。

董事謹此澄清，該陳述乃由蔡先生於記者招待會作出。然而，該陳述全為蔡先生的個人意見，基於其經驗及其對市場的看法而作出，故不應被視為本公司對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或未來任何期間的市場或本集團的銷售額的預測。該陳述並不代表本公司的觀點或意見，且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時，不應在任何方面依賴該陳述。

董事認為所有有關全球發售以及本集團的重大資料已於招股章程內披露。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本集團產品的未來價格的額外資料，或將導致須修改招股章程或刊發補充招股章程的其他資料。

董事謹此提醒股東及有意投資股份的投資者注意，並非載於招股章程或申請表格而有關本集團、股份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聲明，不得被視為已獲本公司、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僱員、代理人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決定是否投資股份前，僅應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蔡晨陽

香港，2012年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晨陽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蔡海芳先生及蔡盛蔭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世明先生、蔡子榮先生及余文泉先生。